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第三 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年 10月 14日以现场与 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通讯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送达各位董事。 应当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黄展鹏、何宇亮、杨 培锋、罗翼、李进一、陈敏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康先生主持, 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 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 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奥缔飞梭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或 自筹资金参与竞拍广州市南沙区庆盛枢纽片区 2021NGY-25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本次挂牌起始价为18,710万元人民币(实际价格以竞拍价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